

长篇家庭伦理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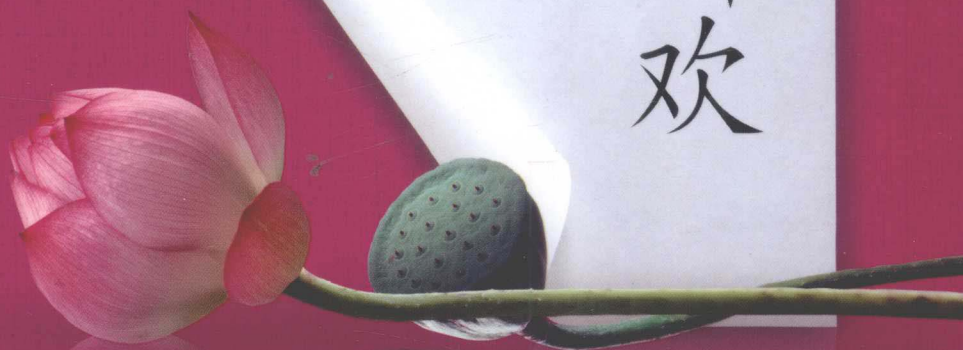
旧爱新欢

人人忙出轨 个个做小三

一场所有权和使用权的争夺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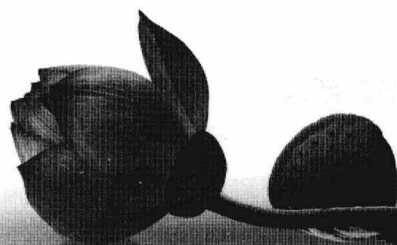
问诊中国式婚姻病

代士晓
著



旧爱新欢

代士晓 著



(鄂)新登字08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旧爱新欢/代士晓著.—武汉:武汉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5430-4810-2

I. ①旧… II. ①代…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44168号

书 名 旧爱新欢

著 者:代士晓

责任编辑:王圆圆

特约编辑:无草莲

装帧设计:

出 版:武汉出版社

社 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103号

邮 编:430015

电 话:(027) 85606403 85600625

http://www.whcbs.com

E-mail:wuhanpress@126.com

印 刷:北京佳明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4

字 数:426千字

版 次: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29.8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上山采蘼芜，下山逢故夫。
长跪问故夫：新人复何如？
新人虽言好，未若故人姝。
颜色类相似，手爪不相如。
新人从门入，故人从阁去。
新人工织缣，故人工织素。
织缣日一匹，织素五丈余。
将缣来比素，新人不如故。

——汉乐府民歌《上山采蘼芜》

01



鞭炮齐鸣，锣鼓喧天。

在喜庆欢快的婚礼进行曲中，一对身着结婚礼服的新人，手挽着手，肩靠着肩，走在通往宴会大厅的红地毯上。两对稚气可爱的童子为新娘牵拉着雍容华贵的婚纱。

新娘新郎满脸洋溢着喜气，不时冲着通道两边满座的宾客点头微笑。

小孩子们热闹地跑来跑去，手里捏着花花绿绿的空鞭炮壳子，你追我赶，在人缝里钻来钻去，不时发出快乐的喊叫声。

客人们将所有的目光聚焦在这对新人身上，交头接耳者有之，摇头叹息者有之，微笑艳羡者有之。

整个宴会大厅里一片喧哗。

坐在角落里的叶凝眉冷冷地注视着新郎那一头乌黑闪亮的头发，然后，目光定格在新娘子娇艳靓丽的面孔上。

新郎官是叶凝眉的顶头上司，也是她的远房姑父，蓝城百货公司的总经理于老光。

叶凝眉大学毕业之时，于老光的百货公司正处于创业之初，缺人手，于是，叶凝眉就远远地离开家乡，只身一人来到蓝城，在于老光的百货公司当了一名默默无闻的小职员。经过十多年的打拼之后，于老光的百货公司已经成为蓝城首屈一指的大型超市，叶凝眉也因为工作出色，前两年被于老光提升为百货公司办公室主任。

于老光原名于大业，因为年过五十，头发几乎全部脱落，所以，大家就奉送给他一个新的名字：于老光。

不过，这个名字只能是私下里叫的，当着于大业的面，谁都得恭敬地称他一声“于经理”。

新娘是个陌生面孔。在来百货公司找过于老光的众多女人中，叶凝眉似乎没有见过这个年轻的女孩子。

于老光早在几年前就开始采摘墙外的红杏，因而，跟叶凝眉的远房姑姑毛青霞的关系闹得很僵，一双早已成年的龙凤胎儿女更是对父亲的行为咬牙切齿。

无奈，于老光的百货公司每月都能大把大把地赚来票子，那些票子转眼之间又变成了女儿屁股下的宝马，儿子脚底下的大面积别墅，所以，那两个在毛青霞肚子里一起待了九个多月的龙凤胎姐弟，很容易地就达成了一致：摘吧摘吧，常在墙头爬，哪有不出墙的道理？只要老爷子别把口袋里的银子都顺着墙头运进那些红杏的仓库里，爱怎么摘就怎么摘吧，反正已经是土埋到半截的人了，就算让他尽情采摘，又能摘几年呢？再过几年，等他老得拉不出屎了，就算你用人民币做砖头，垫着让他去爬墙头，怕是他也没那个本事去爬啦！

既然连儿女都默许了，毛青霞就算打翻了九百六十八口大醋缸，也无可奈何了。想想自己都奔六的人了，得饶人处且饶人，就让那老光头闹腾去吧，只要不把那些红杏的身子给捣掉了底儿，让人家找上门来指着鼻子骂祖宗，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让他们捣去吧。

这样一来，于老光的地下偷情生涯就转入了地上，幽会的地点也悄悄发生了转移：由原来的海边、河畔、庄稼地、水沟边……明目张胆地转移到了宾馆、茶楼、洗头房、麻将室……后来，可能嫌这样转来转去太麻烦，干脆就把办公室当作了欢娱的温床。

再后来，这个土埋到半截的秃老头子玩着玩着居然就当真了，跟老伴毛青霞离了婚，接着就开始操办自己的第二次婚礼。

蓝城百货公司有个规定：凡是外来人员，要想见到本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必须要到办公室登记造册，以防意外情况发生。

这样一来，作为办公室主任的叶凝眉，就非常荣幸地认识了那些形形色色的女

人。那些高的矮的胖的瘦的女人，像大浪淘沙一样在叶凝眉面前晃悠了一阵子，从于老光那里得到一笔数目可观的“青春损失费”之后，终于月落星稀，渐渐淡出她的视线。

叶凝眉以为，于老光已经这把年纪了，顶多也就是有种死亡恐慌，在临进棺材之前疯狂一把而已。所以，她对那个一见她就哭天抹泪的远房姑姑的未来，并没有多少担忧，她以为，无论什么样的女人，都不可能撼动姑姑在那个家庭中的地位，不说别的，单凭姑姑给于光头生的那两个儿女，姓于的也不可能把姑姑抛在脑后不管，常言说得好：糟糠之妻不下堂，又说：没有功劳还有苦劳嘛。但是，她没有想到，这么快就不得不面对现实，来喝已经不再是她姑父的于老光的喜酒！

新娘子看上去很年轻，脸蛋水嫩，明眸皓齿，估计也就二十多岁的年纪吧。跟于老光站在一起，感觉就像是爷爷和孙女儿的关系，如果不是在婚礼上，又都穿着结婚礼服，说他们是夫妻，打死也不会有人相信。

这个女人是什么时候认识于老光的呢？她来过百货公司吗？

叶凝眉皱着眉头，仔细地搜寻着脑海里那些形形色色的女人，但是，她没有找到有关于这个女人的任何信息。叶凝眉有过人的记忆力，她的确没见过这个成为于老光新娘的女孩子。

那么，这个女孩子究竟是凭着什么样的手段才成功地将大大狡猾的于老光拿下，将叶凝眉那可怜的远房姑姑挤到一边，成功地做了于老光的新娘子呢？

叶凝眉正皱着眉头思索着，坐在她旁边的老公古东朋用手指戳了戳她，用疑惑的语气说道：“眉眉你天天在家叨咕你那远房姑父是个光头，还管人家叫于老光，凭什么呀？”

按说，古东朋管于大业也得叫一声姑父的，但他从没跟那个老男人见过面，只是从妻子的嘴巴里大体了解一些于大业的情况。因为叶凝眉在家里一直把于大业叫“于老光”，所以在他想象中，于大业该是个秃脑壳才是，现在见人家一头浓密的黑发，忍不住有些奇怪。

叶凝眉转头望了一眼古东朋，见他双目放光、垂涎三尺地望着新娘子，恨不能用眼睛将人家身上的婚纱剥下来好一饱眼福的样子，她一下子就恼了。

她用修整的尖尖的指甲使劲刺了古东朋的胳膊一下，还不解心头之恨，又抬起六公分高的高跟鞋，神不知鬼不觉地用力在桌子下踩了他一脚。

“哎哟，叶凝眉你这是干吗呀？人前教子背后教夫，你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就又是掐又是踩的，成心跟我过不去是咋的？”

“德性！等回到家里，看我怎么收拾你！”

叶凝眉撅起嘴巴，冷冰冰地低声叫道。

“我不过是想问问，你那远房姑父明明长着一头黑头发，你干吗叫人家于老光？损人不利己呀你？”

“没脑子！”

叶凝眉并不正面回答古东朋的问话，仍然像个机器人一样，简洁干练地答道。

“哦？你的意思是说……”

古东朋一边抚摸着已经红肿了的胳膊，一边有些醒悟地“哦”了一声。

这时候，就像在配合古东朋，帮他验证那个猜测一样。走得好好的新郎官于大业，不知道是上了年纪腿脚不灵便了，还是新婚大喜太令他激动了，突然一个趔趄，整个人身体前倾，几乎就要跌翻在红地毯上。

幸亏旁边的一个年轻小伙子眼疾手快，身手矫健地扑了过去，伸出结实有力的胳膊，一个海底捞月，将即将“五体投地”的于大业扶了起来。

宴会厅里一片哗然。

于大业惊魂未定，瞪着两只溜溜球一样的大眼珠子，满地寻找着那差一点让他狗吃屎的罪魁祸首。然而，红地毯是那么的干净，让于大业找不到丝毫的破绽。

新娘子早已用戴满了钻石戒指的双手，捂住涂抹成朱红色的小嘴巴，神情夸张地望着她的老新郎。

于大业经过一番仔细的搜索，终于发现了地毯上的一丝儿褶皱，他的愤怒有了对象，他一步冲过去，一脚一脚用力地踩踏那条极不显眼的皱折，满脸都是警察抓获了小偷的幸福感，得意地吼道：

“敢跟老子作对？想把老子绊倒？没那么容易！”

宾客们没想到会欣赏到如此精彩的一幕戏剧，哗然大笑者有之，高声叫好者有之，双手高举啪啪鼓掌者有之……

场面变得有些混乱，不过，总算还喜庆。

司仪事先显然也没预料到会这么一个小插曲，所以有些手忙脚乱，不知道该怎么处理。但是他很快就从尴尬中摆脱出来，一本正经地板起面孔，对着麦克风大声喊道：

“请安静！我宣布：婚礼继续进行！”

新郎新娘重新挽起胳膊，庄严地继续完成被打断了的婚礼。

这时候，一个粉团儿一样可爱的小男孩，突然从司仪身边钻了出来，一边兴高采烈地飞跑过长长的红地毯，一边摇晃着手中黑糊糊的东西，大声地欢叫着：

“真好玩儿！谁的头发掉啦？真好玩儿！”

所有的目光瞬间凝聚在小男孩的手上，那是——一个做工精美的——假发套！

新郎新娘也被小男孩的喊叫声吸引了，他们不约而同地回过头来。

新娘子的小嘴巴，再一次被戴满了钻戒的双手捂住了。

新郎官惊恐地呆立了片刻，突然双手抱住那个一百瓦灯泡不换的光脑壳，“噉”地一声蹲了下去。

“看见了吧？这才是真相！”

叶凝眉白了古东朋一眼，神态安详地夹起一只盐水虾，旁若无人地送进了嘴里。

“哦，真是不亮则已，一亮惊人啊！”

古东朋倒吸了一口凉气，牙疼一样捂着腮帮子，呜呜噜噜地低声叫道。

02



回到家里，已经是晚上九点多了。

叶凝眉疲惫地甩掉高跟鞋，赤脚蜷缩进沙发里，对古东朋说：“煮点儿咖啡吧。”

古东朋正准备去女儿卧室看看，听见叶凝眉这么吩咐，看看她拉得老长的脸，不知道这姑奶奶哪儿又不对劲，只好先进了厨房。

不一会儿，滚热的咖啡煮好了。

古东朋给老婆倒上一杯，毕恭毕敬地端到茶几上，然后，小心翼翼地看了看她的脸色，伸手指指女儿的卧室。

“去吧，谁拴着你的腿了？我看你眼里就只有你的宝贝女儿！”

叶凝眉闷着头喝了一口咖啡，面无表情地叫道。

“呵呵，想着我的宝贝女儿怎么了？总比想着别人的宝贝女儿好嘛，未必你希望我心里整天惦记别人的孩子哦。”

古东朋咧开嘴巴笑了，一边耍着贫嘴，一边伸手轻轻推开女儿卧室的门。

“惦记别人的宝贝女儿还不可怕，可怕的是惦记着别人宝贝女儿的妈妈呢！”

叶凝眉把剩下的咖啡一口气喝掉，冷冰冰地扔下这么一句，起身进了洗手间。

“这小妖精，又哪里不对劲了？”

古东朋挠着头皮，发了半天呆，怎么也想不起来哪里又做错了。这些日子以来，叶凝眉有事没事老在他面前提一些男女感情方面的事情，谁谁的丈夫出轨了，

放着千娇百媚的原配不要，却找了个满脸雀斑的浪女人；谁谁的老公在外面养了个小三，孩子都生了老婆却蒙在鼓里……敲打得古东朋心里直发毛，虽然他没有做错什么，但在老婆那种审视的目光下，他简直就像一只即将现出原形的狐狸一样，无处躲藏。

“看来又吃错药了！待会儿到了床上，看我怎么收拾你！”

古东朋纳闷了半天，索性不理她了。

女儿古今今已经睡熟了，但是，白皙的小脸上却残留着哭过的痕迹，未干的泪痕凝固在两只有些下陷的眼窝处。

古东朋叹了口气，伸手为女儿抹掉泪痕。想起刚才在厨房里看到的炒糊了的鸡蛋，他知道女儿的晚饭一定没吃几口，不由得有些辛酸。

晚上去赴喜宴的时候，今今哭着喊着要跟爸爸妈妈一起去，叶凝眉却死活不答应。因为今今已经读小学三年级了，虽然学习成绩一直不错，但照现在的情况，如果不好好努力的话，以后想考市里的重点中学怕也是不那么容易。

尽管叶凝眉心里也有些不忍，但为了女儿的明天，只能狠下心将九岁的女儿一个人留在家里，并告诫她一定要把老师布置的作业做完，另外再把《学王一拖三》的相关内容好好做一做。

古东朋本来不愿意去出席那个所谓远房姑父的婚宴，他一向看不起于大业那种显摆的作风，虽然妻子在于大业手下工作，可他一直跟于大业没什么来往，谈不上感情不感情的，何况又是第二婚，他不想去当那个看客，只想留下来，在家陪着女儿。无奈叶凝眉根本就不放心他，说是他若在家，今今还不知道要闹成什么样子，别说做课外作业，怕是连老师布置的作业都不一定能做完！

古东朋无言以对，只得乖乖地跟着老婆去吃她远房姑父的喜宴。谁叫他平时对今今管理太松了呢？现在人家不信任他了，又有什么办法？

古东朋给女儿盖好被踢在床角的薄被子，叹息一声，转身去厨房为自己倒了一杯凉开水，咕嘟嘟一口气喝掉了。在婚宴上喝了点儿酒，竟然有些上头。也许洗一把脸会好些？想着，他就去洗手间洗刷了。

叶凝眉从洗手间出来，正收拾着茶几上的咖啡用具，突然想起什么似的，一下直起腰身，冲进女儿的房间，从那一堆复习资料中找出《学王一拖三》，拧着眉头前后检查了一遍，神色变得异常冷峻。

“古东朋，来一下！”叶凝眉叫。

“怎么了？有什么问题吗？”

古东朋匆忙将还带着泡沫的漱口水吐掉，慌忙地跑出来，眼巴巴地盯着妻子的脸色，怕吓着她似的，小心翼翼地问。

“你说呢？”

叶凝眉白了他一眼，伸手指着那本《学王一拖三》，口气里已经满是恼怒了。

古东朋眼睛盯着妻子，伸手接过那本被女儿写得密密麻麻的书，皱着眉头翻看了一下，一颗心忽地沉了下去。

那本《学王一拖三》的所有空白处，被古今今全部填写满了，可内容颠来倒去只有三个字：

坏妈妈！妈妈坏！

古东朋有些尴尬地低下头，眼神飘忽地望着女儿熟睡的小脸，喃喃地说：

“这孩子……”

“都是被你惯的！”叶凝眉一把夺过本子，细瘦的指头点着上面的数学题目：“看看吧，这道，这道，还有这道！喏，连 $14+9$ 等于多少都不会算了？居然等于33？”

在妻子气急败坏的责怪中，古东朋只觉得刚洗过的脚底板又冒出一股黏稠的汗水，似乎算错了题的不是女儿，而是他这个无用的爸爸。

“也许……她是太着急了，把23写错了吧？”

半天，古东朋嗫嚅着，憋出这么一句。

“着急？她着什么急？还不是粗心大意造成的？这一点倒是铁随你们古家的门风！”

叶凝眉白了古东朋一眼，伸手去拉熟睡中的古今今。

古东朋尴尬地咧开嘴巴，无声地一笑。反正女儿所有的缺点早就被妻子贴上了古家的标签，他知道无需争辩，否则只会引起更大的争吵。

“孩子都睡着了，你干吗呢？”

看到妻子摇晃女儿的动作猛烈起来，古东朋还是忍不住小声嘟囔了一句。

“起来！起来古今今！把做错的题目改好了再睡！”

叶凝眉根本就不准备理睬古东朋了，伸手将古今今拉起来，绷着脸喊道。

“孩子都睡了，明天早晨再改不成吗？”

叶凝眉虽然平时对古今今要求非常严格，但像今天晚上这样的情况还从来没有发生过。他真不清楚，这婆娘今天晚上发的是哪门子疯。

看着古今今耷拉在胸前的小脑袋，紧闭的双眼，软软下垂的胳膊，古东朋心疼地走过去，在女儿身边坐下，将她软绵绵的小身子揽进怀里，乞求地望着妻子。

“明天明天，你就知道明天！明天要做的事情多着呢！你但凡能有‘今天事今天毕’的作风，古今今也不会养成这样拖拉的坏习惯！”

叶凝眉几乎要咆哮起来了，冲着古东朋厉声喝道。

古东朋在妻子的咆哮声中愣了一瞬，尴尬得脸红了起来。他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

气，黯然不语了。

古东朋原本是个美术教师，可他不喜欢当老师的感觉，教了没几年就下海跟朋友合办了个小印刷厂。开始的确赚了一些钱，在单位同事都还在温饱线上挣扎的时候，他就买了一百多平方米的房子。等到同事们好不容易连贷款带向亲朋好友借钱才买上楼房的时候，他古东朋已经开上了自己的私家车，虽然只不过是十来万块钱的日系铃木，但好歹鸟枪换炮，不用再一家三口挤在一辆破摩托车上挨风吹雨淋了，说起来也算小有成功。

但是，因为是合伙做买卖，大家只想着怎么尽快从生意中多分到些现金，没人想着要更新设备，做长远打算，所以好日子没过几年，眼看着大大小小的印刷厂像雨后春笋般冒出来，而且人家的印刷设备要比他们的精良得多，印刷质量也过硬，古东朋的日子开始不好过了。

加上合伙的生意不好做，再想赚钱就比较困难了，这样又勉力支撑了几年，看看那印刷厂实在成了鸡肋，只好跟朋友把设备便宜卖给别人，每人分得一杯残羹剩汤之后，一度火暴的日升印刷厂就宣告破产了。

叶凝眉说，现在教师的待遇提高了，而且看目前的形势，教师的身份只会水涨船高，工资眼看着噌噌地往上涨，要他再回学校去教书，至少每个月能稳稳地拿到一份收入。

他却抹不开面子，怕领导同事讥笑，不想就这么灰头土脸地再回原单位。目前，他赋闲在家，正筹划着再上一个新项目，以图东山再起。

这样一来，家里的一切开支就完全压在了叶凝眉身上。

常言说，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一个家庭中也是如此，经济收入决定着一个人的位置。

古东朋有钱的时候，一副财大气粗的样子，言语中难免对妻子颐指气使。想不到有一天风水轮流转，他已经坐吃山空，大部分的经济来源就靠妻子。既然这样，妻子说话声音大一些，语气严厉一些，他也就只能睁只眼闭只眼，左耳朵进右耳朵出，免不了要忍气吞声一些。况且这些年来，他一直忙着跟朋友搞生意，对女儿的教育实在没付出多少，所以妻子指责他这不行那不好，他古东朋就差不多没什么发言权了。

古东朋悲哀地灰了脸，伸手替女儿将垂到额前的刘海往耳朵后边掖了掖，然后，轻轻拍打着她的面颊，小声叫道：

“今今，醒醒啊，你做错了好多题，起来改好了再睡，好吗？”

古今今迷迷糊糊地睁开惺忪的睡眼，莽莽撞撞地向四周张望着，用黏滞的声音，含糊地问：

“爸爸，天亮了吗？再让我睡一会儿吧。”说着小脑袋一歪，靠在古东朋的臂弯里又睡了过去。

“你看……”

古东朋乞求地看看妻子，商量地说道。

“不行！起来！今今，必须把做错题目改好了再睡！”

叶凝眉像受了什么刺激似的，一把将今今从古东朋怀里拉起来，猛烈地摇晃着。

古今今费力地睁开眼睛，呆呆地望着妈妈铁青的脸，不知道这是怎么了。小嘴巴翕动着，含混不清地说：“妈妈，我困……”

“你……太过分了吧？”

古东朋有些忍无可忍了，他站起身，从口袋里掏出一支烟点上，愤怒地抽着，烟雾瞬间在房间里弥漫开来，遮挡住妻子有些狰狞的面孔。

“如果你觉得我过分，你可以出去，到外面待着去。我不想女儿长大后过那种暗无天日的生活，要想出人头地，就要从小付出比别人多百倍千倍的努力和辛苦！你想她长大了像只花瓶一样靠丢掉自尊生存吗？”

叶凝眉说着，近乎残酷地一把拉起今今，拖着女儿绵软的小身子，向洗手间走去。

经过凉水的冲洗，古今今的迷糊状态终于过去了。她睁大了双眼，呆呆地望着作业本上那些被妈妈圈出来的题目，半晌，抬起头，定定地望着妈妈那张严肃的脸，小声叫道：

“妈，这些题，我真的做不出来，你给我讲一遍好吗？”

叶凝眉暗暗地叹息了一声，她已经看过书上的例题，今今做错的题目，几乎都是例题上讲过的。看来，女儿听课的效率是最关键的，如果不改变她在课堂上听课的态度，就算她今天给女儿讲明白了，那么以后呢？

叶凝眉找出几张白纸，开始耐心地给女儿讲题。等今今把所有的错题都独立改正完毕的时候，已经是夜里十一点多了。

因为在婚宴上喝了点酒，古东朋已经歪在沙发上睡着了。也许是因为姿势不对，一向并不打呼噜的古东朋，发出轻微的鼾声，口水顺着嘴角流出来，形成一道淡淡的白印，像一条蜿蜒的蚯蚓。

“猪！”

叶凝眉侍候女儿睡下，回到客厅里，她有些疲惫地站在古东朋面前，看了看睡梦中还吧嗒着嘴的那个男人，有些生气地低声蹦出一个字。

面前这个男人，曾经是多么令她心动啊。叶凝眉清楚地记得，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他穿了一件洁白的短袖衬衫，塞在墨蓝色的牛仔裤中，一条黑色的宽皮带束在腰间，显得腰细肩宽，像极了叶凝眉心中的那个男人，让下决心一辈子不嫁的叶

凝眉一见之下，立刻耳目一新，从此把那永不嫁人的誓言抛开，老老实实在地做了他的新娘。

可是现在，即使是去参加婚宴，古东朋也是一副邋遢样子，在她的逼迫下他才找出一件稍微像样点的衬衣，毫不在乎地套在微微发福的身上。此时，那件纯棉衬衫已经被他揉搓得像块抹布，左侧的一角已经从腰带里冒了出来，不知所措地耷拉在那里，像个可怜的小瘪三，茫然地望着女主人。

对于古东朋，叶凝眉有些矛盾，他原本就是个俊朗硬气的男人，即使不修边幅邋里邋遢，也仍然不失男子汉的风度。更重要的是，他像极了一个人，一个她魂牵梦萦的男人。所以，她一方面不愿意看到他像有的男人一样，那么注重打扮，招引得蜂狂蝶浪；另一方面，又希望他能像从前一样，时时以让她心动的面貌出现在她面前。换言之，叶凝眉不是不希望古东朋打扮得帅气一些，只是不希望那种帅气被不相干的女人享用而已。

今天晚上，古东朋在于老光的婚宴上表现得非常不尽如人意，眼睛贼溜溜地老盯着花枝招展的新娘子，这让叶凝眉心里非常不爽。所以一回到家中，她就先来个下马威，吩咐他去煮咖啡。其实以往，这种事都是由她来做的。

叶凝眉叹了口气，伸手推一推睡得正酣畅的古东朋。

“起来！古东朋，要睡床上睡去！”

古东朋像个死人一样，吧嗒着嘴巴，扭动了几下身子，脑袋一歪，又呼噜上了。

“死猪！”

叶凝眉生气地低声吼了一句，赌气不再管他，跑去洗澡间一看，浴缸里一点热水都没有。显然，古东朋根本没有像往常一样，给她放好洗澡水。她只得简单地冲了个凉，一个人气呼呼地去卧室躺下了。

3



半夜里，古东朋被几只小蚊子给咬醒了，他睁开朦胧的睡眼，发现周围一片漆黑，只有暗淡的月光从窗外流泻进来，照在妻子养的花花草草上，朦胧而幽暗。此外是一片寂静。

古东朋挠着被小蚊子叮咬过的部位，愣怔了半天，搞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睡在沙发上。看看女儿的房间，已经黑灯瞎火，侧耳听听，一点动静也没有，知道孩子已经睡着了。再看看他和妻子的卧室，也是一片黑暗。

他猛然想起来，妻子跟女儿改错题的时候，他因为帮不上忙，又无所事事，所以百无聊赖地躺在沙发上，想休息一会儿再去给妻子放洗澡水，不想酒劲上来，脑袋越来越沉重，眼睛也酸涩难忍，竟然就迷糊过去了。

他晃晃有些发木的脑袋，有些迷糊的脑子才开始清醒。看来眉眉是生他的气了，不然也不会让他睡在沙发上听之任之。他稍微将身体坐端正些，顺手从茶几上摸起香烟，按亮打火机。

“古东朋你还有完没完？也不看看都几点了！”

古东朋刚刚点燃香烟，还没来得及吸一口，就听见卧室里传来叶凝眉气急败坏地低叫。

原来眉眉并没有睡着。

古东朋无可奈何地将刚刚点燃的香烟掐灭，借着朦胧的月光看了看手表。已经是凌晨一点多了，他这一觉，竟然睡了三个多小时，要不是被蚊子咬醒，说不定就在沙发上过夜了。

“你和今今做题到几点啊？怎么还没睡呀？”

古东朋站起身，活动一下有些麻木的双腿，伸了个懒腰，一边走向卧室，一边口齿不清地说道。

“你还关心我们做到几点？”

叶凝眉见古东朋进来，立刻翻转身，给了他个后背，没好气地叫道。

古东朋叹息着，开始脱掉衣服，准备上床睡觉。

难怪妻子没有给他好脸色，对于女儿的学习，古东朋是有些理亏的。

从上幼儿园开始，叶凝眉就对今今进行魔鬼训练，要他这个美术系毕业的高材生教女儿学画画。古东朋教了一阵子，发现那孩子的兴趣根本就不在绘画上，就单方面放弃了。这下子惹毛了叶凝眉，索性一口气给女儿报了舞蹈、钢琴、二胡等好几个兴趣班，几乎无所不包，说是怕她输在起跑线上。

每到周末，小小的今今，在妈妈的带领下，像个赶场子唱戏的小灵童，忙得脚不沾地，因此她得了个让人哭笑不得的外号：兴趣班专业户。

而古东朋对这一切，却是怀着不以为然的看法，虽然他不能左右妻子的决定，但还是以冷漠的态度表示了自己的不同意见。

因为不热心，所以对于今今的许多事情，古东朋就表现得非常被动。比如，叶凝眉要求他跟着女儿好好学学五线谱，好辅导女儿弹琴，可是，他学了好久，还是

分不清下加第一线上的音符跟第四间里的音符究竟有什么区别，至于挪到钢琴上该弹哪个键，他更是茫然无知。

这样一来，叶凝眉就有点自作自受的味道了，除了上班，女儿的课业学习、兴趣辅导，全部落在她一个人肩上，常常搞得她疲惫不堪，因此，对古东朋这个甩手掌柜就慢慢有了怨言。

古东朋脱掉衣服爬上床，用力将叶凝眉背朝着他的身子扳过来，嬉笑道：

“老婆，还真生气了啊？不就是躺在沙发上睡了会儿觉嘛，也值得你这么大动干戈地生气？生气容易长皱纹，看看，额头上又多了一条皱纹不是？嘿嘿，老婆大人别生气啦。”

古东朋决定避重就轻，撇开女儿的学习不谈，只把“罪过”定位在自己不小心在沙发上睡着了这件事上。他一边说，一边将手伸进叶凝眉宽大的睡袍里，开始胡乱摸索。他知道，只要一上了床，叶凝眉的气很快就会消的，尽管她的脸板得像冰箱，也架不住他的油嘴滑舌。这是他屡试不爽的不二法门，也是他哄老婆高兴的看家本领。

果然，叶凝眉被他一逗，脸上的表情开始松动了，身子扭来扭去的，企图避开古东朋不老实的大手。

古东朋见状，更加有恃无恐，双手齐下，在叶凝眉保持良好的身段上上下下求索。他知道，尽管他在音乐上表现得像个白痴，但是，对于老婆这架弹了多年的钢琴，他自信还是一个不错的演奏家，别看叶凝眉对他横挑鼻子竖挑眼，一副不待见的样子，只要他稍微动作起来，这架琴就会发出悦耳的声音，让他乐不可支。

叶凝眉扭动了一阵子，有些僵硬的身体开始变得柔软，像干面条遇到了沸腾的开水，瞬间饱胀起来，呼吸也有些急促了。

古东朋有些好笑地想：原来眉眉生气，果然是因为他躺在沙发上睡过去了，没有像往常一样把她搂在怀里。

别看他们结婚已经快十年了，虽然最初的激情已经慢慢趋于平淡，不再像刚开始时那样浪漫，但总的来说，两个人的感情还是很不错的。尤其是夜里，叶凝眉已经养成了一个不成规矩的习惯，如果不枕着古东朋的胳膊，她就睡不踏实。当然了，如果古东朋有事出差了，则又另当别论，只要他在家，基本上是双栖双起的。

借着窗外的月光，古东朋见妻子的眼神开始有些朦胧起来，知道暴风雨已经过去，他可以进行下一步的动作了。于是，他停止了手部动作，身体贴上来，嘴巴对着她的耳朵，轻轻地吹着气。

凭借多年的经验，古东朋知道，叶凝眉该开始呻吟了，耳朵是她最敏感的部位。

位，这个他早已经非常清楚。

果然，叶凝眉就像一架被打开了开关的机器，脑袋歪在枕头的一侧，任凭古东朋抚弄着，喉咙里发出叹息般的声音。

古东朋不再犹豫，像一个技术娴熟的骑手一样，翻身跃上战马。可是，就在他和她之间的距离就要缩小为零的时候，叶凝眉却突然猛地一个翻身，像使性子的烈性战马一样，把得意洋洋的骑手一下子摔了下来！

“你干吗？”

古东朋没有任何防备，差一点被掀翻到床下，好不容易手抓脚蹬的，才勉强把宽大的身体在床沿上稳住，忍不住脱口吼道。

叶凝眉已经坐了起来，双手抱着膝盖，眼神幽幽地盯着狼狈不堪的古东朋。

叶凝眉的眼睛不像黄色人种，是那种蓝盈盈的，有点白人的感觉，在夜晚，这样的眼睛审视起人来，有点像夜色中的猫，不免让人有点恐惧。

古东朋呆呆地望着妻子，有些摸不着头脑了。

叶凝眉大约是看够了，叹了口气，缓慢地开口道：

“古东朋，我是不是已经很老了？”

“你有病啊？半夜三更的讨论这样的问题，不觉得无聊吗？”

古东朋扫了兴致，嘟囔着下了床，到客厅里找到香烟，“嗤”地划燃火柴，贪婪地深吸一口。

“古东朋，你不要回避好不好？请你老实地回答我的问题！”

叶凝眉跟了出来，宽大的白色睡袍像挂在一个衣服架子上，长长的头发披散着，遮住了大半个脸庞，在半明半暗的月色下，显得有些异常，像个游荡的冤魂一般。

“你这是怎么了？整个晚上就不对劲，又受什么刺激了？”

古东朋觉得有些奇怪，结婚这么多年来，像今天这种情况，还从来没有发生过，他猜不透叶凝眉葫芦里装的什么药，所以不敢轻易开口，怕一不小心惹恼她了，收拾起来麻烦，所以想先摸清楚她的思想根源，才好对症下药，不至于弄出什么大乱子。

“古东朋，你觉得于老光的新娘子怎么样？”

叶凝眉走到古东朋对面的沙发上坐下来，掠了掠额前纷乱的长发，突然发难了。

“什么怎么样？我又不认识她，怎么知道人家怎么样！”

古东朋没好气地叫了一声，如坠百里的云雾，更加搞不清叶凝眉的问题出在哪里了。

“不认识应该是真的，但是，你看那个女人的眼神，简直让我吃惊！像要连皮带骨头把人家嚼着吃了都不解馋的样子！”

叶凝眉也摸出一支烟来，给自己点上。她不像一般的女人，一结婚就限制男人抽烟，她认为，男人抽烟是一种阳刚的表现。所以，刚结婚那阵子，她还主动为古东朋买过不少大牌子的香烟，她自己高兴起来，有时候也抽，不过很少。

古东朋摸了摸在婚宴上被叶凝眉拧青了的胳膊，恍然大悟般地笑了。

这个小女人，是在吃那个新娘子的醋呢，就因为古东朋直着眼睛多看了那个女人两眼，当场就给他颜色看了，想不到还不算完，回到家里还要再接着秋后算账！想到这里，古东朋心里有了底，故意逗她道：

“哎呀，你不说我还忘了，那新娘子长得真漂亮啊，简直一朵鲜花哟，可是，这样一朵鲜花，插在哪里不好呢，偏偏自甘堕落，找一堆老牛粪插，真为她可惜哦。”

“你……你……好你个古东朋，果然是个大色狼！”

叶凝眉急了，霍地站起身，指着古东朋的鼻子，颤抖着声音叫道。

“咦，是你让我老老实实说话的嘛，难道你不承认，那个新娘子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

古东朋忍住笑，一本正经地继续逗弄叶凝眉。

“插在猪粪上也轮不到你惦记！今天我们办公室里的小卢说，她老公刚跟她结婚没多久，就又跟以前的女朋友勾搭上了！古东朋我告诉你，你给我小心些，别碗外找饭吃，否则……否则……”

叶凝眉真的急了，声音里带着哭腔，喉头有些哽咽，语无伦次地说。

古东朋觉得太好笑了，你说吃那个干份子醋干吗呢？别说他古东朋不是那样花心的男人，就算是，也没那么差的品位，找那样一个没有内涵的女人养着，不用说做情人，就算搞一夜情，都会让自己懊恼一辈子。别看那新娘子长得漂亮，可那一脸的俗气也够人受的，整个婚礼上，那双眼睛就没离开过手指上那些金光灿灿的戒指，他古东朋才不稀罕这种烂俗的鲜花呢。

再说她办公室里那个什么小卢，她老公跟以前的女友勾搭不勾搭，与他古东朋有什么关系？这根本就是本·拉登和他家鱼缸里的金鱼，扯不上边儿嘛。现在，出轨的事情那么多，未必都是因为他古东朋造成的呀，他古东朋要是有那本事，不成全体中老年妇女的偶像了？切，杞人忧天！

看看叶凝眉已经当真了，在那里耸动着瘦小的肩膀抹眼泪，古东朋掐灭烟蒂，起身走过来，将叶凝眉揽进自己结实宽大的怀里，嬉笑道：

“亲爱的，别哭了，还当真了啊？你把你男人看得太低贱了吧，我古东朋怎么能跟那于老光头相比呢？再说了，那个艳俗的新娘子，怎么能跟我的小眉眉相比呢？”

他一边说，一边用宽大的手掌为叶凝眉擦去脸上的泪水，顺手拧了她的小鼻子一下，又道：